

辽宁省水利学会文件

辽宁省水利学会转发省科协关于推荐 “海智百人计划”专家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现将省科协《关于推荐“海智百人计划”专家的通知》转发给你们,请各单位按照文件要求推荐专家人选,并将推荐材料于2020年9月4日前报我会。

联系人:陈媛媛

联系电话:024—62181307

邮箱:23191112@163.com



辽宁省科学技术协会办公室文件

辽科协办发〔2020〕34号



关于推荐“海智百人计划”专家的通知

各省级学会（协会、研究会）、市科协：

根据《辽宁省科协“海智百人计划”实施方案》（辽科协办发〔2020〕33号），为扩大高层次海智人才的联系、引进和服务，发挥海智专家对我省企业技术创新和产业发展的支撑作用，为辽宁全面对外开放和全面振兴做出贡献，省科协开展海智专家推荐工作。

一、推荐条件

1. 海智人才指包括海外华人在内的海外及港澳台高层次科技人才和优秀海归科技人才。

2. 海外及港澳台人才应是在国（境）外著名高校、科研院所担任教授及以上职务职称的专家学者，或在国际知名企业、机构担任高级职务的专业技术人才。研究方向和项目目标属于国内重

大科技、重大基础理论、重大应用研究问题前沿，学术水平和研究成果在国际同行中处于先进水平，拥有国际先进或国内顶尖水平的发明专利或自主知识产权的创新成果，对本专业领域的发展作出重大贡献，具有持续创新能力或创新成果转化能力，为业内普遍认可的高级专家、学者、技术人员；与省内应聘单位签订一年以上聘用合同。

3. 海归人才应是在国（境）外获得博士学位，且有 3 年以上在国外跨国公司、国际组织、著名高校、科研院所等从事工程技术、教学、科研、管理等工作经历，与国际学术组织、海外高校、科研机构等一直保持密切联系，或拥有较好产业化开发前景的专利、发明或专有技术；在辽工作、创业或已与我省单位签订三年以上聘用合同。

4. 遵纪守法，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严谨的科研作风和科学、求实、团结、协作的精神。

5. 推荐时年龄不超过 60 周岁，有特别突出成就的，年龄可放宽至 65 周岁。

二、推荐程序

1. 省级学会（协会、研究会）和各市科协为专家推荐单位，积极做好宣传和调研。

2. 推荐单位根据推荐条件，经被推荐人本人同意，提出推荐人选。

3. 省科协组织专家进行评审，对推荐专家择优入库，纳入日

常联系服务工作范围。

三、具体要求

1. 各推荐单位严格把关，数量不限，择优推荐。

2. 被推荐人填写《海智专家推荐表》（见附件1），推荐单位认真审核后加盖公章，并填写《推荐海智专家汇总表》（见附件2）后加盖公章，一并于9月20日前寄送至省科协学会（国际）部。电子版同时发送至指定电子邮箱。

联系人：董丽敏

联系电话：024-86904902

电子邮箱：64435759@qq.com

通信地址：辽宁省沈阳市浑南区智慧三街159号辽宁省科协612室（邮编：110167）

附件：1. 海智专家推荐表

2. 推荐海智专家汇总表



附件 1

海智专家推荐表

推荐单位（公章）：

姓 名		性别		出生年月		照片 (电子版)	
国 籍		籍贯		学历/学位			
国（境）外长期居住情况							
毕业院校				专 业			
工作单位				职 务		职称	
专业领域及研究方向							
参加海内外科技团体 及任职情况							
其他社会兼职							
电子邮箱				固话/手机			
学习经历							
工作经历							
学术成就 科研成果 荣誉表彰							

注：所有内容必须客观真实，若本表空间不够，可另加附页。

附件 2

推荐海智专家汇总表

推荐单位（公章）		联系人：										固话/手机：						
序号	姓名	专业领域及研究方向	国籍	性别	国（境）外长期居住情况	出生年月	籍贯	学历/学位	毕业院校	专业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参加海内外科技团体及任职情况	其他社会兼职	电子邮箱	固话/手机	备注
																		如是海归，备注是哪里海归

